

附件 4: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刘艺佳	
	职称(专业资格): 高工	
	工作单位: 佛山市华英学校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主流电台合作宣传项目	
	供应商名称: 佛山珠江传媒广播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本项目服务具有本地化特点传播信息的受众群体主要是佛山市人民群众佛山珠江传媒广播有限公司是佛山市唯一一家机关台单位,专用于宣传顺德区政府的工作,民生发展,文体体育等宣传平台。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刘艺佳	日期 2022年 4月22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4: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u>李国伟</u>	
	职称(专业资格): <u>文化经纪</u>	
	工作单位: <u>佛山祖祠博物馆</u>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主流电台合作宣传项目	
	供应商名称: 佛山珠江传媒广播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本项目的服务具有本地化的特点,传播信息的受众群体主要是佛山市及顺德区人民群众。佛山市珠江传媒广播有限公司是佛山市当地唯一一家机关电台,专门用于佛山市及顺德区政府的工作宣传发展。文化体育等宣传平台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u>李国伟</u>	日期 <u>22</u> 年 <u>4</u> 月 <u>22</u> 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附件 4: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梁川江	
	职称 (专业资格): 李工	
	工作单位: 佛山电台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主流电台合作宣传项目	
	供应商名称: 佛山珠江传媒广播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本项目的服务具有本地化特点, 传播信息的受众群体主体是佛山市顺德区人民群众, 佛山珠江传媒广播有限公司是佛山本地唯一一家电台, 专门用于宣传顺德区政府的工作, 民生发展, 这些专业性宣传平台, 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况, 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专业人员签字	梁川江	日期: 2022年4月22日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报告

采购人：中国共产党佛山市顺德区委员会宣传部（顺德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项目名称：2022年度主流电台合作宣传项目

项目编号：YCZB22LJ017

采购代理机构：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论证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4号中盛国际14层1413会议室

论证日期：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一、项目概况

顺德区委区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区第十四次党代会提出的坚持工业立区、科技强区战略，全面推动治水大会战、城市大建设、品质大提升，以水兴城、以城聚才、产城融合，奋力建设高质量发展先行示范区。

佛山电台顺德广播 FM90.1（佛山人民广播电台顺德分台）扎根顺德，是顺德历史最长的大众传播媒体，定位“社区+经济”，以“立足顺德，服务社区”为宗旨，覆盖珠三角地区，培养了众多忠实的听众。伴随着顺德地区汽车保有量突破一百万辆，与其他媒体相比，作为移动媒体的 FM90.1 在新时代顺德地区具有独特的媒体竞争力和公众影响力，在顺德地区的电台收听率名列前茅！佛山电台顺德广播 FM90.1 培育了微信公众号（顺德 901、寻味顺德）、视频号（顺德 901）、抖音号（粤食记、顺德 901、寻味顺德）等新媒体宣传矩阵，实现全方位、多渠道、全覆盖的宣传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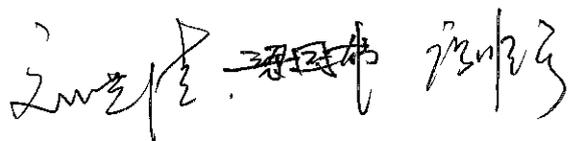
2022年，通过佛山电台顺德广播 FM90.1，持续开展主题策划，根据顺德区委区政府全年中心工作、阶段性重点工作、重要活动等，宣传好全区政务工作、公益内容、民生热点、突发性事件舆情引导等内容，持续打造一批爆款作品，如《治水大会战》、《顺德开工季》、《顺德美食》、《疫情防控》等，充分发挥媒体的特点，开展全媒体的矩阵式宣传，多方位，多角度做好宣传工作，做好政府和市民沟通的桥梁。

二、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

（一）原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须符合下列情形之一：

1. 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

1. 

2. 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
3. 必须保证原有采购项目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继续从原供应商处添购，且添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百分之十的；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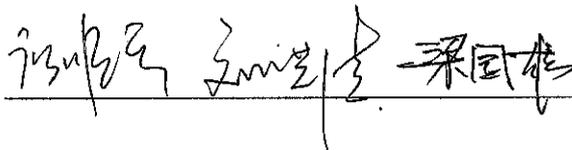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要求，本项目属上述规定的第一种情形。

(二) 说明：

本项目的服务具有本地化特点，传播信息的受众群体主要是佛山市顺德区人民群众，佛山珠江传媒广播有限公司是当地唯一一家机关电台，专门用于宣传顺德区政府的政务工作、民生发展、文化体育等宣传平台，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的要求。

三、拟定的唯一供应商名称：佛山珠江传媒广播有限公司

四、专业人员综合论证意见：采购单位对拟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原因阐述客观、充分、合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该项目属于《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建议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的方式进行采购。

论证小组签名：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注：论证专家的具体意见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